

铭记历史镜鉴 凝聚圆梦伟力

宝藏于心不在冠

汤金钊，浙江萧山人。清嘉庆四年（1799年），他考中进士，被选为翰林院庶吉士。嘉庆十三年（1808年），入直上书房，因“立品端方，学问淳正”，道光为太子时就对他“甚敬礼之”。

汤金钊一生俭朴。为翰林时，他住在光明殿旁的左廊房内。后升任国子监祭酒，住在地安门外文昌阁，一直没有给自己建一座安乐舒适的住所。他任吏部尚书时，有一次，一位从外地来的道员到访，衣着华丽，头上的冠饰满是珠宝。汤金钊见他这身打扮，便指着他冠上的宝石故意问道：“这是什么？”“是宝石。”道员答。汤金钊摇摇头说：“宝当藏之于心，不在冠。”道员听后羞愧不已。在汤金钊看来，“宝”应该是藏在心里面的美德，而不是外表闪亮的珠宝。汤金钊历任礼、吏、工、户部尚书等要职，位高权重，刚正不阿，不徇私情，办事公道。

汤金钊去世后，朝廷赐其谥号“文端”，一个“端”字重千钧，也是对其为人为政的恰当评价。

为政常怀“象箸之忧”



《韩非子》中有一则“象箸之忧”的故事：纣王使用象牙筷子吃饭，其叔父箕子见后，忧虑万分，预感天下将有祸患。

箕子认为，纣王用了象牙筷子，必然不会再用粗陋的陶杯，而会改用精美的犀角杯，也必然不会再吃粗粮蔬菜，而是改吃山珍海味。吃山珍海味必然不能穿着粗布短衣坐在茅屋里，而应当穿着华贵的衣服，坐在宽广的屋子、高高的亭台上。

果不其然，不久后纣王就设置酒池肉林，骄奢淫逸至极，将殷商引向覆灭。这说明，任何事情，从无到有都是实质性、颠覆性的变化，哪怕这个“有”再小、再轻微、再不易察觉，都足以改变事物的发展进程。而从小到大、从少到多，不过是自然而然的量的积累，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几乎是一种必然。世间万物如此，为政做官更是如此。

西周“以刑辅德”思想的启示

西周社会崇尚道德，孔子赞之曰“郁郁乎文哉”。

西周金文显示，西周社会所崇尚的道德的核心在于诚信。与此同时，西周还视刑德为一体，以刑辅德。周人认为，修德与刑罚实为一事之两面。《论语·为政》里孔子曰：“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这段话的本意并非将刑与德彼此对立，而强调单独用政、用刑的弊害。

这清楚地表明，西周刑罚的意义并非仅仅在于对失行者的惩罚，而是重在对失德行为的约束。因为修德并不完全依赖于人的自觉自律，一旦人不能自觉修德而有所背失，借刑罚以正之就成为修德不可或缺的重要补充。周人早已懂得，崇尚道德、维护诚信对于社会发展的重要意义。

西周社会距今已有3000年，时间虽久远，但古人的思想并不遥远，其思想中的合理因素值得今天借鉴。深入研究西周“以刑辅德”思想，不仅有利于了解中国古代法制史，而且对于今天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和法治社会建设具有重要借鉴意义。



“三不将军” 彭玉麟

彭玉麟，清朝著名政治家、军事家，近代海军的创始人。彭玉麟曾受曾国藩所邀组建湘军水师，并在参加湘军时许下“不要命、不要钱、不要官”的“三不”誓言。

“不要命”：组建湘军水师之始，彭玉麟试过很多办法来保护士兵，发现作用都不大。于是，彭玉麟干脆决定不要任何遮蔽，每次打仗他都率船冒着炮火冲在最前面。速度越快，敌人的炮火越没有用武之地。有了这样的拼命三郎，水师上下形成了一种崇尚勇敢的风气。后来这支水师劲旅成为北洋水师的主要力量。

“不要钱”：彭玉麟崇尚俭朴，他为官三十年，所得官俸、养廉金、赏赐等数目可观，但彭玉麟将这笔钱全部记在公家账上，自己从不私用。彭玉麟对官场腐败深恶痛绝，坚持廉洁奉公，曾斩杀李鸿章的侄子，弹劾曾国藩弟弟，可谓铁面无私、不避权贵。

“不要官”：彭玉麟一生有六次辞官，包括兵部尚书一职。在名利面前，他始终不为所动，只愿为国为民做实事。

晋文公论功行赏不徇私



对于领导者而言，在公与私的问题上，亲戚、僚属、身边人可以说是第一道坎。

春秋时期的晋文公重耳曾因骊姬之乱被迫流亡在外。复国后，晋文公分赏为三等，以从亡为首功，送款者次之，迎降者又次之。这等行赏之法，完全出于公心，应该为大家理解、佩服。但是，和晋文公一起出亡的仆人壶叔表示不服。在逃难的日子里，壶叔鞍前马后地效劳，但晋文公在论功行赏时，却没他的奖励。晋文公解释说，行赏标准是按功劳大小而非关系亲疏。壶叔的功劳，属于“奔走之劳、匹夫之力”，不能和“三赏”相提并论。

晋国百姓听说这件事情后，都对晋文公心悦诚服。

“自费县令” 李尚卿

清代官吏李尚卿弱冠之年即有文名，可惜屡试不第，直到45岁才考中进士，此后在湖南做知县、知府，以清廉为官流芳史册。

李尚卿到湖南上任之际，母亲给他立了个规矩，每年按时派人回家取钱粮，弥补家务开销的不足，以保清廉。李尚卿谨遵母亲教诲，数十年如一日，不沾公款，守廉拒贪，当地老百姓送给李尚卿“自费县令”的雅号。

李尚卿任邵阳知县时，有一次上级派员下来视察。当时正值青黄不接，百姓靠野菜度日。李尚卿便以一钵麦子饭和一钵葱汤相待，惹得视察官大怒，将钵子扫落在地。李尚卿不卑不亢，从容拾起那些瓦钵碎片，微笑着请他上楼察看。在县衙楼上，李尚卿指着四周民舍，心情沉重地说，在这生火做饭的时候，有几家在冒炊烟？他即景赋诗一首：“麦饭葱汤君莫嫌，瓦钵粗碗亦堪怜。请君抬头四处望，多少人家未生烟。”此情此景，羞得那位官员无地自容。

李尚卿离任时，百姓家家门前摆一盆清水，悬一面明镜，称赞他“清如水，明如镜”。

“纤夫县令”的百姓心



何易于是唐文宗时期的清官，他为官清正廉洁，爱民如子。

何易于在益昌（今四川广元市南）做县令时，有一次，利州刺史带着不少随从宾客泛舟春游。他们顺着嘉陵江东下到达益昌。因船大水小，屡屡搁浅，便命令县里派农夫来拉纤。何易于没有听从，反而自己弓着身子为游船拉纤。刺史发现后很吃惊，问他为什么。何易于回答：“当下正值春季，老百姓们不是忙于春耕，就是侍弄春蚕，一点时间都不可以侵占，我身为您的属下，眼下也没有什么要紧事，可以充当纤夫的差使。”刺史和随从宾客们听了这话，羞愧难当，连忙下船上岸回去了。何易于充当纤夫，既有对百姓的体恤，也有在官场的机智应对。

又有一次，朝廷有诏书下来，要求地方官加强对盐、铁、茶等专卖物的税收管理，不得隐瞒实际情况。当时益昌县的百姓多数依山种植茶树，卖茶叶所得的微利归自己所有。何易于接到诏书，说：“益昌的百姓不缴茶税尚且难以活命，更何况再加重赋税来盘剥他们呢。”他命下属把诏书先搁下不要理睬。下属吃惊地说：“大人您难道不怕因此受到处罚吗？”何易于说：“难道为了保全我自己，就损害一县的百姓吗？”此后，朝廷派来的官员发现了这个情况，但感动于何易于的爱民之心，没有追究他抗命之罪。

北宋时期，欧阳修在编撰《新唐书》时，将何易于编入《循吏传》，对他忧国忧民、清廉勤政的为政观加以肯定。

古代官员要报告个人事项



古代任官实行避亲制度，规定有嫡系亲属关系及母家、妻家近亲关系者，不能在一个官衙中任职，或不能在一个地区的不同官衙中任主要官职；中央高级官员的亲属不得在京都及附近任府县官，职卑者要回避，改任他官，以避免和防止官场中的徇私舞弊行为发生。

例如在宋代，规定官员被任命时，个人要填一份“射阙状”，详细说明自己在所任职衙门或与本衙门行政业务联系密切的有关机构中是否有要回避的亲属，保证“如后异同，甘俟朝典”。同时要有两名官员作保，为其写出“保官状”。倘若官员“射阙状”故意隐瞒真情，一经查实，要受杖一百，予以惩罚；“保官状”材料失实，作保官员也要受法规处分。此外，在元、清时期，官员家中遇有尊长之丧须报告，年度考核须报告所犯过失误，离开工作岗位须请假报批。可见，我国古代对官员须报告的事项都有明确规定，且规定的内容具体详细，对执行情况要进行考核检查，对不遵守规定的还要给予相应处罚，这对我们今天加强干部管理监督有借鉴之处。

晚综